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配股之持续督导保荐总结报告书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陕西黑猫”、“公司”）2021 年配股中聘请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西证券”）为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鉴于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度使用完毕，持续督导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2022 年 9 月，陕西黑猫聘请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金元证券”或“督导机构”）担任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陕西黑猫与华西证券签署相关协议的终止协议并与金元证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金元证券继续完成陕西黑猫 2021 年度配股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自 2022 年 9 月 5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元证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出具本持续督导保荐总结报告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承诺

（一）保荐总结报告书和证明文件及其相关资料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对保荐总结报告书相关事项进行的任何质询和调查；

（三）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采取的监管措施。

二、保荐机构基本情况

保荐机构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 4 楼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4 层
法定代表人	陆涛
保荐代表人	袁玉华、张敏
联系电话	0755-83025500

三、上市公司的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公司中文名称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Shaanxi Heimao Coking Co., Ltd.
证券简称	陕西黑猫
证券代码	601015
注册资本	2,042,497,639 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陕西省韩城市煤化工业园
主要办公地址	陕西省韩城市煤化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张林兴
实际控制人	李保平
董事会秘书	李斌
证券事务代表	樊海笑
联系电话	0913-5326936
本次证券发行类型	配股
本次证券发行时间	2021 年 6 月 29 日
本次证券上市时间	2021 年 7 月 16 日
本次证券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保荐工作概述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严格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持续督导公司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具体包括：

- 1、督导公司规范运作，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内部控制运行情况；
- 2、督导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审阅信息披露相关文件；
- 3、督导公司有效执行并完善保证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

4、督导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5、持续关注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

6、持续关注公司合规使用与存放募集资金；

7、持续关注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对外投资是否履行规定等事项；

8、持续关注公司的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的往来；

9、关注公共传媒关于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必要的核查；

10、定期或不定期对上市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搜集、审阅相关文件，并与发行人有关部门和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发行人经营情况，对公司规范运作提出建议，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持续督导现场检查报告及年度持续督导报告书等相关文件。

五、履行保荐职责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处理情况

2022年10月31日，公司披露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2022年1-9月，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985.53万元，同比下滑82.0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445.21万元，同比下滑79.06%。保荐机构对发行人财务董监、董事会秘书进行了电话沟通，获取了发行人的财务报告、主要产品收入和成本明细表、分析利润变动的原因，查询了同行业可比公司披露的公开信息，与发行人相关信息进行对比分析，查询所在行业的市场环境变化情况、查询了主要原材料和主要产品的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2022年1-9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985.5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82.07%，下降的主要原因为随着焦化行业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落后产能淘汰有序推进，焦化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2022年下半年以来受宏观环境的影响，焦炭价格有所下行，但仍然处于高位运行；化工产品受国际紧张局势的影响，化工产品的价格仍然较高；受国家环保政策、能耗双控的制约、煤炭进口政策以及宏观经济下行的影响，煤炭行业产能受限以及煤炭进

口不畅，供给出现区域性结构不平衡状况，原料煤价格居高不下，原料煤价格的涨幅超过了焦炭价格的涨幅导致公司盈利水平下降。

由于焦化行业存在明显的行业周期性波动以及宏观经济波动、下游钢铁企业需求放缓的影响，2022年1-9月公司经营业绩同比下降较大，业绩下滑程度与行业变化趋势并无明显背离，经营业务仍处于正常和合理的状态，主营业务、经营模式、客户供应商、核心管理团队并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六、对上市公司配合保荐工作情况的说明及评价

在持续督导期间，公司能够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则的要求，及时、准确地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持续督导期间的重要事项，公司能够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并与保荐机构沟通，同时应保荐机构的要求提供相关文件。发行人能够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现场检查等督导工作，为保荐工作提供了必要的协助。

七、对证券服务机构参与证券发行上市相关工作情况的说明及评价

在本次证券发行上市的持续督导阶段，发行人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履行保荐职责，配合保荐工作情况良好。

八、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对公司持续督导期内的信息披露文件按照法规进行了审阅，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及格式、履行的相关程序进行了核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依法公开对外发布各类公告，确保各项重大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审阅的结论性意见

根据公司2022年3月31日出具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3月31日出具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及致同会计师事务所2022年3月30日出具的致同专字(2022)第110A004037号《关于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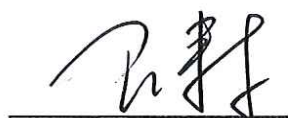
用情况鉴证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配股的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故本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间，不存在需要审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形。

十、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配股之持续督导总结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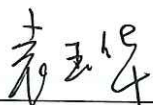
陆 涛



2023年3月30日

(本页无正文,为《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配股之持续督导总结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袁玉华



张敏



2023年3月30日